

## 臺中市 106 年度暑期教師資訊知能培訓研習實施計畫

- 壹、 依據：本市資訊教育發展計畫辦理。
- 貳、 目的：配合教育部資訊教育基礎建設計畫，提昇教師資訊相關能力，以落實資訊教育各項工作。
- 參、 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- 肆、 承辦單位：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。
- 伍、 研習對象：本市所屬學校教師。
- 陸、 研習課程：

場次 1		迎接雲端時代 - Google 服務應用全攻略 [1]			
課程內容	研習日期	研習地點	時數	講師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About Chrome &amp; App &amp; Extension</li> <li>● 熟用 Gmail</li> <li>● Google 日曆應用</li> <li>● Google Drive &amp; Classroom 應用</li> <li>● Google Map + Google Earth</li> </ul>	<b>106/07/03~05</b> <b>8:00~12:00</b> <b>13:00~16:00</b>	葫蘆墩國小 電腦教室	21	廖昭彥老師	
備註： 1. 場次 1 與場次 2 為連續課程並依教學需求彈性調整兩場次內容，請有意參加夥伴同時報名。 2. 本研習預計採用已出版之工具書為教材，研習補助部分費用，報名學員需自行負擔價差。					
場次 2		迎接雲端時代 - Google 服務應用全攻略 [2]			
課程內容	研習日期	研習地點	時數	講師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Google Blogger</li> <li>● Google Photos</li> <li>● Google Sites 協作平台</li> <li>● 活用 YouTube&amp;雲端影片剪輯</li> </ul>	<b>106/07/06~08</b> <b>8:00~12:00</b> <b>13:00~16:00</b>	葫蘆墩國小 電腦教室	21	廖昭彥老師	
備註： 1. 場次 1 與場次 2 為連續課程並依教學需求彈性調整兩場次內容，請有意參加夥伴同時報名。 2. 本研習預計採用已出版之工具書為教材，研習補助部分費用，報名學員需自行負擔價差。					

場次 3		3D 繪圖與 3D 列印教學應用基礎			
課程內容		研習日期	研習地點	時數	講師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淺談 3D 列印與結構原理</li> <li>● 3D 繪圖初探-Sketchup</li> <li>● 3D 繪圖初探-Tinkercad</li> <li>● 切片與列印基礎練習</li> <li>● 教學應用實例發想與創作、分享</li> </ul>		<b>106/07/10~12</b> <b>8:00~12:00</b> <b>13:00~16:00</b>	<b>葫蘆墩國小</b> <b>電腦教室</b>	<b>21</b>	<b>廖昭彥老</b> <b>師</b>
備註： 1. 報名時選填屬性：A 自行準備印表機（或組裝零件包）與線材、B 承辦學校代訂零件包與線材（供報價單與發票）、C 無自備印表機共用研習場地印表機。 2. 列印創作品耗時，為使課程順利進行優先錄取上述屬性 A 或 B 之學員。 3. 需要協助代訂學員請於完成校內請購(\$8600/組)後，掃描請購單 mail 至 bubble@tc.edu.tw 葫蘆墩國小廖昭彥老師收。 4. 無自行準備印表機者共用研習場地印表機，由研習場地提供 PLA 線材。					
場次 4		Webduino 與物聯網教學活動			
課程內容		研習日期	研習地點	時數	講師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認識 Webduino</li> <li>● 元件模組與傳感器</li> <li>● 專題製作</li> <li>● 教學應用實例創作、分享</li> </ul>		<b>106/07/13~15</b> <b>8:00~12:00</b> <b>13:00~16:00</b>	<b>葫蘆墩國小</b> <b>電腦教室</b>	<b>21</b>	<b>廖昭彥老</b> <b>師</b>
備註： 1. 配合本場次研習內容所需之開發版、元件或感測器，由研習經費部分支應，學員另需自行負擔 500 元材料費，課程結束後可攜回自購與補助之器材。					

柒、報名方式：

1. 每場次各錄取 30 名，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主。

2. 報名網址：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

捌、本研習辦理期間，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，由各所屬單位給予公假登記。

玖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每場次核與研習時數。

拾、辦理本研習活動之承辦有功人員得依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壹、本計畫陳局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